

病人因為年輕，根本沒有想到糖尿病已悄悄找上門，他們通常是肥胖一族，由於少運動、多零食而致病情惡化。年輕型的第 2 型糖尿病患者身體上會出現黑色棘皮症，亦即在腋下或脖子出現黑色素沉澱的情況，若出現這類現象的青少年與兒童應注意是否已罹患糖尿病，同時若體重超過理想體重的 120%，或有家族糖尿病史者，亦是年輕型的第 2 型糖尿病高危險群。

四、為維護青少年與兒童的健康、減緩學童體重增長及遠離糖尿病，本席等要求行政院儘速訂定與推動『國民健康政策』，並督導商家和廠商在菜單與包裝上標示卡路里；禁止高脂、高鹽和高糖食物在電視上對兒童進行廣告；在校園推動『健康生活，打擊肥胖』運動，加強健康飲食的教育與宣導，尤其教育孩童多攝取三少一多（少加工食品、減少每餐份量、少高卡路里食物、多攝取高纖維食物）的健康飲食；增加學生體適能份量，鼓勵多做運動。

提案人：蔣乃辛 李貴敏 林岱樺 王育敏 楊玉欣
連署人：楊麗環 蘇清泉 陳碧涵 吳育仁 陳淑慧
詹凱臣 潘維剛 廖正井 謝國樑 呂學樟
簡東明 邱文彥 江惠貞 盧嘉辰 盧秀燕
鄭天財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十七案，請提案人徐委員少萍說明提案旨趣。（不在場）徐委員不在場，本案暫不予處理。

進行第十八案，請提案人羅委員淑蕾說明提案旨趣。

羅委員淑蕾：（14 時 11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院委員羅淑蕾等 22 人，鑑於國內性侵害案件中加害人為熟人的比例偏高，可以發現「防歹徒不防熟人」的心態與方法，是國人對性侵害的一個迷思。由於這樣的迷思，導致對防治性侵害出現了漏洞，據國內統計數據顯示，國人性侵害案件高達 87.82%係由熟人所為。當前，國內許多宣導單位對於性侵害防治內容的設計上，多數還是以「提防陌生人」的傳統思維為主，如何防範熟人性侵害，除仍有相當空間予以加強之外，也更值得相關單位加以重視。爰此，本席提案要求行政院於一個月邀集相關部會單位進行研議並規劃具體作法。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十八案：

本院委員羅淑蕾等 22 人，鑑於國內性侵害案件中加害人為熟人的高比例，可以發現「防歹徒不防熟人」的心態與方法，是國人對性侵害的一個迷思。由於這樣的迷思，導致對防治性侵害出現了漏洞，據國內統計數據顯示，國人性侵害案件高達 87.82%係由熟人所為。當前，國內許多宣導單位對於性侵害防治內容的設計上，多數還是以「提防陌生人」的傳統思維為主，如何防範熟人性侵害，除仍有相當空間予以加強之外，也更值得相關單位加以重視。爰此，本席提案要求行政院於一個月邀集相關部會單位進行研議並規劃具體作法。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經統計，98 年至 100 年性侵害發生數，自 98 年 3,502 件逐年上升至 100 年 4,090 件，其中相識者案件自 98 年 84.07%上升至 100 年 87.82%。

期程		98 年	99 年	100 年
案件	發生件數 (件)	3,502	3,647	4,090
加、被害人相識者	件數	2,944	3,167	3,592
	比例	84.07%	86.84%	87.82%
加、被害人陌生者	件數	558	480	198
	比例	15.93%	13.46%	12.18%

資料來源：內政部『國內槍毒犯罪、性侵害犯罪及酒駕肇事』等治安問題之因應作為專案報告。

二、此外，據台中縣政府社會處統計（101.01~101.08），以台東為例共發生 169 件性侵案，其中母親同居人性侵比例高居不下；所以一直以來，向無辜少女伸出狼爪者，多半是少女身邊熟人或親友，更可憐的是，被性侵的少女，擔心案發後會失去經濟來源，多數隱忍不發。

提案人：羅淑薈

連署人：簡東明 呂玉玲 王育敏 馬文君 陳根德

陳雪生 林佳龍 鄭天財 楊玉欣 紀國棟

呂學樟 林德福 吳育仁 陳鎮湘 林正二

蔣乃辛 陳碧涵 廖正井 盧秀燕 林岱樺

蘇清泉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十九案，請提案人黃委員偉哲說明提案旨趣。（不在場）黃委員不在場，本案暫不予處理。

進行第二十案，請提案人吳委員育昇說明提案旨趣。

吳委員育昇：（14 時 12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院委員吳育昇、吳育仁等 25 人，有鑑於處罰走私行為刑度雖然很高，但第一線偵辦檢調人員常感嘆法院對於走私處罰過輕，以「懲治走私條例」為例，民國 100 年有高達 82.6% 的走私犯，僅科刑 6 個月以下，不符社會效益及偵辦成本，有違民眾期待。此外，走私高再犯率之高也令社會大眾憂心，以民國 100 年為例，再犯率已高達 64.3%，如此輕判的結果影響到國內治安。為防範相關走私事件不斷發生，建請司法院、法務部研擬修法提高處罰走私刑度，並請司法院研擬走私案件量刑資訊系統，改善量刑歧異的現象，行政院應定期將防範走私活動的安海專案與安海專案成果提供給司法院，以利法官量刑。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二十案：

本院委員吳育昇、吳育仁等 25 人，有鑑於處罰走私行為刑責雖然很高，但第一線偵辦檢調人員常感嘆法院對於走私處罰過輕，以「懲治走私條例」為例，民國 100 年有高達 82.6% 的走私犯，僅科刑 6 個月以下，不符社會效益及偵辦成本，有違民眾期待。此外，走私高再犯率之高也令社會